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Unitrust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5)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

茲提述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5月11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更換聯席公司秘書。誠如該公告所述，桑琳娜女士(「桑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鑒於桑女士現時並未具備《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要求的資格或有關經驗，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項下的規定(「豁免」)，而桑女士聯席公司秘書的委任將自豁免獲香港聯交所授出之日起生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香港聯交所已於2026年5月19日向本公司授出豁免，豁免有效期自豁免日期之日起計三年(「豁免期」)。因此，桑女士聯席公司秘書的委任自2026年5月19日起生效。豁免的條件為(i)整個豁免期內，桑女士須由林庚墀先生(「林先生」)(本公司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載的公司秘書資格及有關經驗)協助擔任聯席公司秘書；及(ii)倘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則豁免可被撤銷。豁免期結束前，本公司須證明並獲香港聯交所確認桑女士於豁免期內曾獲林先生協助，已獲得相關經驗，並能夠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履行公司秘書的職能而無需進一步豁免。豁免僅適用於桑女士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而倘本公司情況發生改變，香港聯交所可撤銷或更改豁免。

有關桑女士及林先生的資格及經驗詳情載列如下：

桑琳娜女士，49歲，工商管理碩士，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桑女士自2009年4月至2015年8月擔任本公司事業部總經理、業務副總裁，自2018年4月至10月擔任貴安恆信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兼首席業務官，自2019年3月至2023年1月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助理，自2023年1月至2025年1月擔任本公司合規總監(副總經理級)，自2025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桑女士自2025年2月起擔任海通恆運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長、海通恆信小微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長、及上海鼎潔建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長。

加入本集團前，桑女士自2002年7月至2009年4月於美聯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擔任銷售經理，自2015年8月至2016年10月於北京中海沃邦能源投資有限公司擔任副總裁，自2017年1月至2017年9月於正奇(北京)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擔任副總裁，自2017年9月至2018年4月於陝西大唐絲路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

林庚墀先生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助理經理，負責協助提供公司秘書服務。林先生持有香港都會大學的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和英國布拉福大學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的資深會員，擁有超過10年的公司秘書的行業經驗。

承董事會命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毛宇星

中國，上海
2026年5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為毛宇星先生；執行董事為周劍麗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鄭歡女士、呂彤先生、董博陽先生及敖奇順先生；職工董事為吳健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姚峰先生、曾慶生先生、胡一威先生及嚴立新先生。